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自願性公告

與哈爾濱市人民政府訂立城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哈爾濱市人民政府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訂立城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合作協議(「合作協議」)。

為進一步深化、拓展雙方合作領域，實現互利共贏、共同發展，雙方達成如下協議：

1. 開展重點企業全口徑能源消費數據物聯接入，開展全域能源平衡與碳排放現狀分析，梳理地區低碳發展的稟賦與條件；
2. 依託能標／碳標數據庫開展行業能效對標，深挖重點產業的節能降碳潛力，拓展用能指標空間；
3. 依託產業鏈圖譜及綜合評價模型，引導產業升級與延鏈補鏈強鏈；
4. 構建能源-經濟-環境3E預測模型，統籌哈爾濱市的達峰路線，並科學設定全域達峰時間和碳峰值；

5. 打造區域綠電及碳森林碳匯資源池，並通過多目標約束的指標分解模型，助力重點產業企業提前碳達峰甚至碳中和，提升重點產業競爭力及招商吸引力；
6. 構建資源統籌調配平台及機制，優先向支柱產業傾斜；
7. 通過網架仿真及規劃類比模型，在新能源項目規劃模擬及實施方案編制、工業園區及重點產業零碳發展規劃、鄉村振興能源惠民共享示範、可再生能源增量配電就地消納示範、產業碳足跡追蹤、綜合能源系統智慧運營等方面提供服務和支援；及
8. 重點打造零碳園區、綠色先行區，形成示範效應。

訂立合作協議的理由和裨益

本集團認為透過此次合作，實現雙方優勢互補、互利共贏，哈爾濱市人民政府支持本公司充分發揮在資金、資源、經營、管理、技術、人才等方面的優勢，實現在哈爾濱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等領域進行深度合作，而本公司為哈爾濱市人民政府搭建並運營哈爾濱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數字化平台，助力哈爾濱市實現碳達峰、碳中和，助力推動國家雙碳戰略，加速推進本集團在雙碳與新能源領域的市場佈局與戰略實施，從而使本集團取得更大的企業效益與社會效益，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董事總經理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劉暢女士及趙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明興先生、姜新浩先生及Mahesh Vishwanathan IYER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及張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